

文件9 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溧阳市实验幼儿园清泓路园区户外大型玩具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体能攀爬 1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扬州市楚楚文体玩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01.5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体能攀爬 2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扬州市楚楚文体玩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01.5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3. 沙水游戏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扬州市楚楚文体玩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01.5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常州盛东教玩塑胶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25日

